

2025 秋学期期中考试试卷采购合同书

甲方：岑溪市第六中学

乙方：广西国品文化传播公司

采购计划文号：CXZC2025-W1-09478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甲方购买乙方试卷事宜，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采购内容：2025 秋学期期中考试试卷（后附采购明细表）

序号	货物名称	数量(份)	单价(元)	总价(元)	备注
1	2025 年秋学期期中考试七年级试卷	1268	7	8876	
2	2025 年秋学期期中考试八年级试卷	1187	8	9496	
3	2025 年秋学期期中考试九年级试卷	1204	7	8428	
合计(元)	26800 元				
合计人民币(大写)	贰万陆仟捌佰元整				

二、交货时间、地点：

交货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9 日

交货地点：岑溪市第六中学

收货人：莫吴玲

联系方式：

三、付款方式：验收合格后转账支付；

四、付款总额：

五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1. 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，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、防雨、防锈、防震、防腐等保护措施，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。

2. 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商品目录、使用说明书、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（如有）。

六、货物验收

到货验收：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七、售后服务

乙方承诺所售商品，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7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，7 日内可以换货。

八、合同生效及其他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对方签字合同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合同执行中，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，由双方协商一致，另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
如遇不可预知、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双方则不需为此承担责任。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。

九、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协商解决。

甲方 : 岑溪市第六中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 地址: 岑溪市岑城镇上奇社区 联系电话: 0774-8456214 开户名称: 岑溪市第六中学 开户银行: 岑溪市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帐号: 4005120101153397680 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	乙方 (公章): 广西国品文化传播公司 经办人: 胡燕 地址: 南宁市科园大道 33 号盛世龙腾 A 单元 A1516 电话: 18877107981 开户银行: 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科园分社 账号: 175312010118905997 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
--	--